

证券代码：831071

证券简称：北塔软件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上海北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收到日期：2025 年 7 月 24 日

生效日期：2025 年 7 月 22 日

作出主体：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上海监管局）

措施类别：其他（警示函）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上海北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王俊	董监高	公司董事长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未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主要内容

（一）违法违规事实：

上海北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7 号）第十二条的规定。

王俊作为公司董事长，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二十九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决定对上海北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行政监管措施。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第四十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决定对王俊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不会影响公司整体的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将认真吸取教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沪证监决【2025】144 号）

上海北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4 日